

合同如何签订印花税的税收筹划.以联合体形式签订的合同如何计缴印花税？-股识吧

一、印花税的筹划方法具体有哪些

一、压缩金额筹划法印花税的计税依据是合同上所载的金额，因而出于共同利益，双方或多方当事人可以经过合理筹划，使各项费用及原材料等的金额通过非违法的途径从合同所载金额中得以减除，从而压缩合同的表面金额，达到少缴税款的目的。

如企业甲和企业乙欲签订一加工承揽合同，数额较大。

由于加工承揽合同的计税依据是加工或承揽收入，而且这里的加工或承揽收入额是指合同中规定的受托方的加工费收入和提供的辅助材料金额之和，因此，如果双方当事人能想办法将辅助材料金额压缩，问题便解决了。

具体的做法就是由委托方自己提供辅助材料，如果委托方自己无法提供或是无法完全自己提供，也可以由受托方提供，当然这时的筹划就要分两步进行：第一步，双方签订一份购销合同，由于购销合同适用的税率为0.3‰，比加工承揽合同适用的税率0.5‰要低。

只要双方将部分或全部辅助材料先行转移所有权，加工承揽合同和购销合同要缴纳的印花税之和便会下降。

第二步便是双方签订加工承揽合同，其合同金额仅包括加工承揽收入，而不包括辅助材料金额。

压缩金额筹划法在印花税的筹划中可以广泛的应用，比如互相以物易物的交易合同中，双方当事人尽量互相提供优惠价格，使得合同金额下降到合理的程度。

当然这要注意一下限度，以免被税务机关调整价格，最终税负更重，以致得不偿失。

二、利用模糊金额法在现实经济生活中，各种经济合同的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有时会遇到计税金额无法最终确定的情况发生。

而我国印花税的计税依据大多数都是根据合同所记载的金额和具体适用的税率确定，计税依据无法最终确定时，纳税人的应纳印花税税额也就相应的无法确定。

为保证国家税款及时足额入库，税法采取了一些变通的方法。

税法规定，有些合同在签订时无法确定计税金额，如技术转让合同中的转让收入，是按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收取或按其实实现利润多少进行分成的；

财产租赁合同，只是规定了月（天）租金标准而却无租赁期限的。

对这类合同，可在签订时先按定额5元贴花，以后结算时再按照实际的金额计税，补贴印花。

这便给纳税人进行避税筹划创造了条件。

模糊金额筹划法具体来说是指，经济当事人在签订数额较大的合同时，有意地使合

同上所载金额，在能够明确的条件下，不最终确定，以达到少缴纳印花税税款目的的一种行为。

举例说明：假定某设备租赁公司欲和某生产企业签订一租赁合同，由于租赁设备较多，而且设备本身比较昂贵，因而租金每年200万元。

这是如果在签订合同时明确规定租金200万元，则两企业均应交纳印花税，其计算如下：各自应纳税额=2 000 000 × 1‰=2 000（元）这时，如果两企业在签订合同仅规定每天的租金数，而不具体确定租赁合同的执行时限，则根据上述规定，两企业只须各自缴纳5元的印花税，余下部分等到结算时才缴纳，从而达到了节省税款的目的。

当然这笔钱在以后是要缴上去的，但现在不用缴便获得了货币时间价值，对企业来说是有利无弊的，而且筹划极其简单。

二、劳务合同如何贴印花稅？

你是什么行业。

如果是建筑业需要贴印花稅。

财产租賃、仓储保管合同、财产保險合同的规定稅率为千分之一；

加工承攬合同、建设工程勘察設計合同、货物运输合同、产权转移书据记载資金的账簿规定稅率为万分之五；

购销合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技术合同的规定稅率为万分之三；

借款合同为万分之零点五；

其他营业账簿、权利许可证照按件定额贴花五元。

劳务合同不用贴花。

三、印花稅（购销合同）是怎样繳納印花稅的？是有时间限制，按月或按季繳，还是怎样的？谢谢帮忙！！

万分之三，有时间限制，当月申报

四、购销合同怎样签订才最省印花稅

按照税法规定是签了合同就要缴印花税。
双方签字盖章，合同成立的时候。

五、以联合体形式签订的合同如何计缴印花税？

与境外公司以联合体形式签订的合同 1、与境外公司以联合体形式签订的合同，联合体各方应该以各自签订的合同金额计算印花税额，还是应该以合同总金额为基数计算贴花的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1988]11号）

第二条 下列凭证为应纳税凭证：1．购销、加工承揽、建设工程承包、财产租赁、货物运输、仓储保管、借款、财产保险、技术合同或者具有合同性质的凭证；

2．产权转移书据；

3．营业帐簿；

4．权利、许可证照；

5．经财政部确定征税的其他凭证。

第八条 同一凭证，由两方或者两方以上当事人签订并各执一份的，应当由各方就所执的一份各自全额贴花。

《国家税务局关于对借款合同贴花问题的具体规定》（国税地[1988]30号）规定：六、关于对借款方与银团“多头”签订借款合同的贴花问题。

在有的信贷业务中，贷方是由若干银行组成的银团，银团各方均承担一定的贷款数额，借款合同由借款方与银团各方共同书立，各执一份合同正本。

对这类借款合同，借款方与贷款银团各方应分别在所执合同正本上按各自的借贷金额计税贴花。

按上述规定，除签订借款合同应分别在所执合同正本上按各自的借贷金额计税贴花外，其他应税合同应当由各方就所执的一份各自全额贴花。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1988]11号 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领受本条例所列举凭证的单位和个人，都是印花税的纳税义务人（以下简称纳税人），应当按照本条例法规缴纳印花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条 条例第一条所说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领受本条例所列举凭证，是指在中国境内具有法律效力，受中国法律保护的凭证。

上述凭证无论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书立，均应依照条例规定贴花。

条例第一条所说的单位和个人，是指国内各类企业、事业、机关、团体、部队以及中外合资企业、合作企业、外资企业、外国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及其在华机构等单位和个人。

第十四条 条例第七条所说的书立或者领受时贴花，是指在合同的签订时、书据的立据时、账簿的启用时和证照的领受时贴花。

如果合同在国外签订的，应在国内使用时贴花。

根据上述规定，境外公司书立、领受条例所列举在中国境内具有法律效力，受中国法律保护的凭证，在合同的签订时，如果合同在国外签订的，应在国内使用时，应按法规规定的税目税率计税贴花。

3、境内联合体公司有没有代扣代缴义务的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四条第二款规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负有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义务的单位和个人为扣缴义务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没有规定代扣代缴的义务。因此，境内联合体公司没有代扣代缴的义务。

参考文档

[下载：合同如何签订印花税的税收筹划.pdf](#)

[《证券转股票多久到账》](#)

[《股票被炒过要多久才能再炒》](#)

[《股票被炒过要多久才能再炒》](#)

[《财通证券股票交易后多久可以卖出》](#)

[下载：合同如何签订印花税的税收筹划.doc](#)

[更多关于《合同如何签订印花税的税收筹划》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33304257.html>